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14年7月1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公司现有董事9名,其中董事沈汝浪先生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全权委托董事周世平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顾奋玲女士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代为表决;职工代表董事安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共有6名董事参加现场表决。

4、会议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与会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对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向吉电股份全体股东所做承诺情况进行了梳理。

鉴于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在项目建成后,2008年至今始终处于亏损地步,以及未来几年吉林区域电力市场的预测,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在短期内无法实现盈利的现实情况,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规定,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拟对其上述承诺事项提出豁免申请,即:豁免将"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或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的承诺事项。(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关联董事周世平先生、沈汝浪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董事以六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制订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制订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现金分红差异化"的内容,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

(四)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50MW)工程。本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37,977万元,动态投资为38,990万元。资本金占固定资产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的的20%,计7,807万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项目(2×350MW超临界燃煤供热机组)。该项目可研估算静态投资29.83亿元,动态投资31.63亿元,资本金占20%,计6.3亿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关于投资建设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本项目静态投资17,038万元,动态投资19,679万元,资本金占总投资的30%,计5,903万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七)关于成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成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长春热电公司,按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建制设置,负责长春东南热电项目工程管理、投产后的生产运营以及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投产后生产运营管理等工作。

(八)关于安涛先生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安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九)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2014年7月31日(星期四)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25日(详细内容见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次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1、审议《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4、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7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14年7月1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第二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监事五人,实到监事三人。监事会主席李厚新先生因工作关系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监事邱荣生先生因工作关系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4、出席会议的监事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以三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关于召开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7月13日,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31日(星期四)下午13:00

2、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30日下午15:00至2014年7月31日下午15:00

(五)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25日(星期五)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7月25日下午15:00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法律顾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4、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4年7月29日上午10:30—11:30,下午13:30-16: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代码:360875

2、投票简称: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360875	吉电投票	买入	对应的议案序号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输入证券代码"360875"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	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3.00
4	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4.00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5、投票举例

以股东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为例,其申报情况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875	吉电投票	买入	100.00	1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4年7月3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7月31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服务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让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93239016。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9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3、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更改投票结果。

(三)查询投票结果的操作方法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9: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查询投票结果时需要输入您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并输入"服务密码",此"服务密码"与互联网投票时使用的"服务密码"为同一密码,未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请在使用功能前提前申请。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 系 人:石岚　华子玉

联系电话:0431—81150933　81150932

传　　真:0431—81150997

电子邮箱:jdgf875@cpijl.com

通讯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

邮政编码:130022

2、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一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贵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星期四)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4	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代理人签名: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实际控制人未履行股改承诺的内容

2006年07月24日,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承诺:将持有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

自2008年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投产后,电煤价格持续上涨,且电煤质量大幅度下降,使得发电燃料成本增幅较大,加上巨额财务费用,致使白山热电、通化热电项目连年亏损。截至目前,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已资不抵债,不符合当时承诺中的注入条件。

二、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的基本情况

1、白山热电基本情况

白山热电于2005年8月开工建设2台30万千瓦发电供热机组项目,并于2008年4月投入商业化运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项目经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准概算总投资为28.54亿元,项目竣工实际总投资额为26.6亿元。项目资本金5.37亿元,其中,集团公司出资3.22亿元比例为60%,吉电股份出资2.15亿元比例为40%。2008年,集团公司以《关于同意划转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有限公司 60%股权的通知》(中电投资本[2008]8号),同意将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60%股权无偿划转给吉林能交总。2009年10月,白山热电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之一——集团公司变更为吉林能交总。2011年10月和2012年11月,国家财政部通过集团公司、吉林能交总逐级拨到白山热电1亿元和2亿元资本金,用于火电企业弥补亏损和支持企业发展。增资后白山热电注册资本为8.37亿元,吉林能交总持股比例为74.34%,吉电股份持股比例为25.66%。

截止2014年3月31日,白山热电总资产23.28万元亿元,总负债27.84亿元,所有者权益-4.57亿元,资产负债率119.59%。

2、通化热电基本情况

通化热电于2005年4月开工建设2台20万千瓦发电供热机组项目,2008年4月投入商业化运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项目经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准概算总投资为17.65亿元,项目竣工实际总投资额为17.45亿元。。项目资本金3.02亿元,其中,集团公司出资1.89亿元比例为60%,吉电股份出资1.13亿元比例为40%。2008年,集团公司以《关于同意划转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有限公司 60%股权的通知》(中电投资本[2008]8号),同意将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60%股权无偿划转给吉林能交总。2009年10月,通化热电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之一——集团公司变更为吉林能交总。2013年12月,国家财政部通过集团公司、吉林能交总逐级拨到通化热电4亿元资本金,用于火电企业弥补亏损和支持企业发展。增资后通化热电注册资本为7.49亿元,吉林能交总对公司持股比例为81.36%,吉电股份持股比例为18.64%。

截止2014年3月31日,通化热电总资产15.22亿元,总负债16.30亿元,所有者权益-1.07亿元,资产负债率107.10%。

三、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的经营业绩

白山热电、通化热电自2008年4月投产以来经营业绩一直处于亏损状态。现将白山热电、通化热电2008年至2013年度经营业绩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08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度
白山热电	-22,804	-7,420	-13,888	-34,848	-24,298	-23,154
通化热电	-17,630	-6,543	-12,474	-22,456	-16,598	-12,113

四、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的经营预期

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地处吉林省区域南部山区,运力较弱,且吉林省社会用电增长远低于装机容量增长幅度。白山热电、通化热电自投产以来的发电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千瓦时

单位名称	2008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度
白山热电	242,877.	249,510	265,440	209,880	132,966	147,599
通化热电	142,243	204,814	185,864	175,290	121,893	126,503

公司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白山热电、通化热电的经营状况难以发生根本改变;同时,白山热电、通化热电负债率高、财务负担重的现状短期内难以得到明显改善。综合以上因素,预期白山热电、通化热电短期内难以扭亏。考虑白山热电、通化热电的现状及发展前景,公司认为,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间内增持白山热电、通化热电的股权将不利于维护公司股东权益。

五、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解决措施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第三条"如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将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承诺相关方无法按照前述规定对已有承诺作出规范的,可将变更承诺或豁免履行承诺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为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豁免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履行将持有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的承诺事项,本豁免事项通过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出的对应承诺就此解除。未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继续支持公司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豁免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履行将持有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的承诺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稳西征南扩"的新能源发展战略,为调整公司产业结构,提升清洁能源比重,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投资38,990万元建设安徽滁州南谯常山50MW风电场工程,即章广二期工程。

该项目于2013年3月22日取得安徽省能源局"路条",同意开展前期工作。2014年2月13日,取得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十二五"第四批风电项目核准计划的通知》(国能新能[2014]83号),项目列入国家核准计划。该项目计划2014年内核准、开工建设,2015年投产发电。

2、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安徽滁州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此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购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概述

安徽滁州南谯常山风电场(50MW)工程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章广镇境内,是公司在南谯区开发风电规划中的二期工程(公司在南谯区开发风电规划总容量为148MW,分三期开发,一期为章广风电场(48MW),二期为常山风电场(50MW),三期为大冒风电场(50MW)。本期新建25台单机容量2MW的风力发电机,与章广风电场一期共用一回110kV线路。

2、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吉林省电力设计院编制的《安徽南谯常山50MW风电项目工程可行研究报告》,该项目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数据如下:

本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37,977万元,单位静态投资7595元/千瓦;动态投资为38,990万元,单位动态投资7,798元/千瓦。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装机规模	MW	50	单位电量投资(静态)	元/kWh	4.27
单机容量	MW	2	建设期贷款利息	万元	1013
年发电量	KWh	9122万	送出工程投资	万元	
等效满负荷小时数	h	1824	风电机组单位造价	元/kW	4225
静态总投资	万元	37977	塔筒单位造价	元/t	8651
动态总投资	万元	38990	永久征地	m2	8800
单位千瓦静态投资	元	7595	临时租地	m2	23万
单位千瓦动态投资	元	7798	总工期	月	12

本项目按上网电价0.61元/千瓦时(含税),项目运行期20年,年平均利用小时数1824小时测算,全部投资回收期(税后)10.28年,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8.11%,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15.78%。项目盈利能力较好。

3、资金来源

本工程资本金占20%,计7807万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安徽省毗邻长三角,资源丰富。近几年长三角区域经济发展迅速,电力需求稳定,用电负荷增长较快,开发续建风力发电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有利于推动公司电源结构调整,加大清洁能源比重,进而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2、存在的主要风险

(1)如国家宏观经济出现紧缩,银行贷款利率升高,将加大风电项目的融资难度和资金成本,使得风电项目利润空间有缩小可能。

(2)目前国内风电装机容量扩张较快,受风电项目整体造价下降影响,本项目投产时上网电价可能存在下调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1)安徽滁州南谯常山风电项目是公司在华东地区开发的第二个风力发电项目,有利于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该区域的风电装机容量,实现风电区域化、规模化发展,该项目建设是公司实现企业与地方经济共同发展的双赢举措,对公司新能源战略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2)由于安徽省火电装机远大于风电装机,该区域电网调峰能力强,电网接入条件较好,该项目投产后不会发生大面积弃风现象,电力全部在滁州消纳,项目开发前期较好。

(3)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开发将为调整公司产业结构,提升清洁能源比重,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安徽省能源局《关于同意滁州南谯区常山风电场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函》(皖能源新能函[2013]54号)

(3)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十二五"第四批风电项目核准计划的通知》(国能新能[2014]83号)

五、其他

本次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优化发展热电联产项目的战略规划,公司拟投资31.63亿元建设拟在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投资建设2×350MW超临界燃煤供热机组(以下简称:长春东南热电项目)。该项目2011年3月获得国家能源局"路条",同意开展前期工作,2014年4月获得国家发改委正式核准。

2、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此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购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拟建设2×350MW超临界燃煤供热机组,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装置。两台机组设计供热能力720t/h,年采暖供热量约636万吉焦,可供采暖面积约1200万平方米。供热区域为长春市东南部净月开发区和双阳地区(含奢岭区域及双阳经济开发区)

本工程项目单位原为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为推进公司又好又快发展,中电投集团公司和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于2012年10月9日分别向吉电股份全体股东承诺:未来在吉林省投资或发展任何电力业务,原则上均由吉电股份作为吉林区域的投资载体(详见备查文件)。为此,拟由吉电股份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项目。

2、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编制的《长春东南热电厂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数据如下:

可研估算静态投资29.83亿元,静态单位投资4262元/kW;动态投资31.63亿元,动态单位投资4519元/kW。

本项目按上网电价0.4137元/千瓦时(含税)、出厂热价27.50元/吉焦、年平均利用小时数4000小时测算,全部投资回收期(税后)11.40年,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8.28%,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13.56%。项目盈利能力较好。

此外,国家已着手研究吉林省电力消纳及外送通道建设等问题,随着电力消纳的好转,本项目实际利用小时数将远高于4000小时,项目收益更加优于预期。

3、资金来源

本工程资本金占20%,计6.3亿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已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及中国工商银行吉林省分行的贷款承诺函。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1)通过在吉林省核心城市投资建设热电联产项目,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优化公司电源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改善长春市东南部区域电网结构,满足长春市东南部地区日益增长的热负荷需求,解决上述区域内小锅炉林立、布局分散、能源消耗大、污染严重的局面。

2、存在的主要风险

本工程设计和校核煤种均为霍林河地区褐煤,在当前煤炭供应形势缓和的情况下,煤量、煤质能够保证。但在煤炭供应形势紧张的情况下,可能出现燃煤供应不足的情况。

3、对公司的影响

(1)该工程是公司在吉林省省会城市建设的首个热电联产项目,也是上大压小项目,其建成后,同步关停浑江发电公司一台20万千瓦机组,可优化公司火电板块资源结构和经济技术指标,进而可提升公司火电产业的盈利能力,弥补近年来火电政策性亏损。

(2)该项目投产后,公司可相应占领长春东南部地区优质热力市场,通过自供或转供热负荷,实现热电联产,可进一步提高火电板块的综合收益,优化经济技术指标。

(3)该项目建设有利于改善长春市东南部地区生态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是公司实现企业与地方经济共同发展的双赢举措,对公司战略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国家能源局《关于同意吉林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国能电力[2011]77号)

3、国家发改委《关于吉林中电投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14]722号)

4、关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避免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3)

5、关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避免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4)

五、其他

本次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火电项目建设"热电联产、网源合一"的发展思路,为顺利推进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配套供热管网建设,占领长春市东南部优势热网项目资源,公司拟投资19,679万元建设长春市双阳区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2014年3月,公司已获得长春市双阳区奢岭区域和双阳经济开发区的直接供热权。

2、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购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概述

长春东南热电2×350MW"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已于2014年4月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两台机组设计供热面积1200万平方米,规划供热区域为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和双阳区。上述区域现有热负荷1950万平方米,高出长春东南热电设计供热面积750万平方米,热负荷相对富余,热网运营预期效益较好。为此,决定净月开发区800万平方米的供热面积由长春热力(集团)公司转供,剩余400万平方米供热面积拟从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挑选优质用户实现直接供热,即网源合一。

该工程需建设供热管网29.18公里(沟长)及热力站28座,总供热面积400万平方米。项目计划分5年建设,2014年7月开工,2018年10月全部竣工,当年建设当年投产。

2、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长春市热力(集团)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数据如下:

本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17,038万元,动态投资19,679万元,动态单位投资674万元/公里。2014～2018年逐年投资额为6411、183、7,005、3,198、2,882万元。

本项目按加权售热价格29元/平方米、购热成本29.5元/GJ、达产年供热面积400万平方米测算,项目投资回收期为8.95年(税后),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13.43%(税后),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20.83%(税后),在未来长春地区热网运营竞争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3、资金来源

资本金占总投资的30%,计5,903万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1)在吉林省核心城市开拓热力市场、实现"网源合一",提高东南热电项目的综合收益,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推进产业调整,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通过对热用户实施集中供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污染物排放,推动长春市东南部地区建成为长春市的生态核心区,国际一流的生态城市建设示范区。

2、存在的主要风险

(1)受宏观经济形势和房地产调控等因素影响,新增热负荷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优质热负荷不足,有可能被动接收大面积老旧热用户,降低热网运行经济性。

(2)供热管网施工过程中协调工作量大,且工程地质条件、地下障碍物等不可见因素多,容易引起设计变更、工期拖延,造成投资增加。

3、对公司的影响

(1)该工程是公司在吉林省省会城市建设的首个集中供热工程,也是长春热电项目配套工程。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近年来快速发展,长春市、区两级政府对集中供热工程支持力度大、管网建设补贴政策好,开发相关区域供热市场前景广阔。工程投产后,可形成可观的热网运营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火电板块的经济效益和盈利能力。

(2)开发集中供热工程,直接参与地方公用事业(民生事业),有利于巩固公司在省会城市的社会地位,实现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五、其他

本次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3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13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安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安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

本公司工会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尽快选出新的职工代表董事。

在此,公司谨向安涛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上半年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